

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独立意见

作为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我们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规定，认真审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》相关材料，经过审慎考虑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就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. 本次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提名、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. 经核查，孟文旺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，且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资格和条件，未发现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。

3. 我们同意聘孟文旺先生任公司高级副总裁。

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盛学军、张金若、郭杰斌

2022年2月18日